

新竹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—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資產		金額	%	負債及淨資產		金額	%
科目名稱	編號			科目名稱	編號		
資產	1	435,556,809	100.00	負債	2	18,526,688	4.25
流動資產	11	26,178,490	6.01	流動負債	21	14,739,680	3.38
現金	1101	26,178,490	6.01	應付款項	2102	14,739,680	3.38
銀行存款	110102	26,092,490	5.99	應付代收款	210203	14,739,680	3.38
銀行存款-市庫存款	110102-1	7,798,504	1.79	應付費用	210204	0	0.00
銀行存款-保管金專戶	110102-2	18,293,986	4.20	預收款項	2106	0	0.00
零用及週轉金	110103	86,000	0.02	預收收入	210602	0	0.00
固定資產	14	408,921,984	93.88	其他負債	28	3,787,008	0.87
土地	1401	209,712,500	48.15	什項負債	2801	3,787,008	0.87
土地	140101	209,712,500	48.15	存入保證金	280104	3,787,008	0.87
土地改良物	1402	1,150,142	0.26	淨資產	3	417,030,121	95.75
土地改良物	140201	3,074,277	0.71	淨資產	31	417,030,121	95.75
累計折舊-土地改良物	140202	-1,924,135	-0.44	淨資產	3101	417,030,121	95.75
房屋建築及設備	1404	171,944,740	39.48	累積餘額	310101	433,093,990	99.43
房屋建築及設備	140401	305,532,409	70.15	本期短絀	310103	-5,625,353	-1.29

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

464,504

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

464,504

保證品

464,504

應付保證品

464,504

註：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，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。

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(負債)保證品464,504元(收取冷氣設備採購、營養午餐等保證定期存單及連帶保證書)。

新竹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—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資產		金額	%	負債及淨資產		金額	%
科目名稱	編號			科目名稱	編號		
累計折舊-房屋建築及設備	140402	-133,587,669	-30.67	淨資產調整數	310104	-10,438,516	-2.00
機械及設備	1405	11,537,649	2.65	合計：		435,556,809	
機械及設備	140501	39,027,484	8.96				
累計折舊-機械及設備	140502	-27,489,835	-6.31				
交通及運輸設備	1406	1,371,727	0.31				
交通及運輸設備	140601	5,978,026	1.37				
累計折舊-交通及運輸設備	140602	-4,606,299	-1.06				
雜項設備	1407	13,205,226	3.03				
雜項設備	140701	40,195,399	9.23				
累計折舊-雜項設備	140702	-26,990,173	-6.20				
無形資產	16	223,633	0.05				
無形資產	1601	223,633	0.05				
電腦軟體	160102	223,633	0.05				
其他資產	18	232,702	0.05				
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		464,504		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		464,504	
保證品		464,504		應付保證品		464,504	

註：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，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。
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(負債)保證品464,504元(收取冷氣設備採購、營養午餐等保證定期存單及連帶保證書)。

新竹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—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資產		金額	%	負債及淨資產		金額	%
科目名稱	編號			科目名稱	編號		
什項資產	1801	232,702	0.05				
暫付及待結轉帳項	180105	232,702	0.05				
合計：		435,556,809					

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

464,504

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

464,504

保證品

464,504

應付保證品

464,504

註：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，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。

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(負債)保證品464,504元(收取冷氣設備採購、營養午餐等保證定期存單及連帶保證書)。